

4. 環境基本狀況

環境基本狀況研究採用了評估自然資源資產的方法，這方法反映了自然環境的資源投入（或來源）功能及廢物吸納（或下沈）功能。

自然資源資產概念包括四個主要組成部分（自然資源、生態資源、資源的吸納能力和文化遺產資源）及四個次要組成部分（康樂價值、景現價值、存在價值及科學價值）。

自然資源資產

土地用途和土地供應

在香港，適合發展的土地極為有限，而這些土地更備受污染的壓力。若以目前的發展速度預測，香港目前的土地供應量，並不足以應付中期和長遠的發展需要。香港若要繼續發展，就須鑑定自然地區以外可供發展的地區。

漁農業

在一九五四至一九九六年期間，香港耕地面積的減幅超過百分之五十。土地不斷發展，令農業資源備受極大壓力。本地漁產有所縮減，港內具商業價值而又珍貴的深海底層魚類的數目亦隨之下降。頻密的捕魚活動，基礎設施發展，加上人口增長所帶來的海水污染，都對漁業資源構成重大壓力。



食水資源

雖然自一九九零年起香港食水需求量的增長已經放緩，但每年食水需求量仍是持續上升，而每人平均供應量則不斷下降。雖然香港已有很大幅土地提供集水區和水塘之用，但本地供應來源只佔香港食水需求總量的四分之一。餘下

大部分食水供應都是來自東江（在一九九八年佔百分之七十六），根據香港與內地之間簽訂的協議把食水輸送到香港。

廢物的產生和處置

建築及拆卸廢物和城市固體廢物是香港兩大廢物類別。雖然有些建築及拆卸廢物已被再用於公眾填土計劃內，但餘下廢物則與大部分城市固體廢物一起棄置在堆填區。隨著人口日益富裕，來自住宅的城市固體廢物產量亦穩定增長，到二零一五年，住宅廢物產量估計可比一九九七年的產量增加一倍。

礦物、砂石及能源

香港現時由四個石礦場所開採砂石每年約為1,700萬噸（一九九六年數據），另有大量海洋砂石是從香港水域的海床挖掘得來。在各界爭相競逐土地用途及土地發展壓力下，相信可有效防止未來從土地採礦的活動。

香港的電力主要由三所礦物燃料發電站供應，包括用煤發電的南丫島及青山發電廠，以及以組合循環燃料渦輪發電的爛角咀發電廠。燃料是由東南亞及澳洲入口。此外，廣東大亞灣核電廠所生產的電力當中，也有百分之七十的電力輸送到香港。

煤氣是由香港本地生產，而石油氣體則經海路進口。

隨著香港人口不斷增加，社會日漸進步，能源消耗量也將不斷增長。政府正設法改善能源效益，俾能應付長遠需求。計劃包括更有效運用不可再生的資源（如交通工具採用較清潔的燃料燃燒方式，組合循環發電，連絡香港各個發電機）。另一方面，政府亦考慮運用可再生能源及另類能源，例如太陽能、風力、海浪、及利用堆填區沼氣等。這些能源日後或可發揮一定作用。

生態資源資產

雖然香港的生態資源資產在過去數十年已經下降，但最近的研究顯示香港仍有多樣化的生物品種未受侵擾。香港的生境孕育了多種生物，包括哺乳類動物、雀鳥、兩棲類動物、爬蟲類、魚類、無脊椎動物及植物，種類之多，令人嘆為觀止。



可是，這些資源現正受到清拆工程、挖泥活動、新發展所須的填海工程、捕魚壓力及與日俱增的土地發展所威脅。濕地及其他低地生境尤其容易受發展計劃所損害。現行法例及劃定用途的方法為生態環境所提供的保護不夠全面，某些特別物種及重要生境仍未能受到保護，使免受發展項目所損害。

吸納能力的資產

海水的吸納能力

自六十年代末期開始，人口及經濟急劇增長，日益增加的液體及部分固體廢物不斷排入海域，引致本港海域水質日趨惡劣。現時日益增加的本地廢水排入海域，以致香港部分海域（如后海灣）的廢物含量已超出香港海域的吸納能力。然而，在已實施污染管制措施的地區（如吐露港），水質已有所改善。

淡水水域的吸納能力

過去十年，水質指數資料顯示，香港大部河道水質已持續改善。在一九九八年，只有少於百分之二十的水質資料收集站錄得 " 惡劣 " 或 " 非常惡劣 " 的水質。有部分天然溪澗已改成渠道，這提高了淡水河道吸納洪水及地面排水的天然能力，但亦損害了生態方面的資產，因為渠道並非如溪澗一般可以供動植物棲息生長。除非渠道設計必須做到提供

生態環境的標準，否則這個過程只會取代具吸納能力的生態資產。

空氣（包括噪音）的吸納能力

空氣污染物含量的長遠趨勢顯示，二氧化碳的平均濃度會按年上升，二氧化硫濃度則按年下降，而空氣的懸浮粒子含量持續處於高水平，懸浮粒子總量及可吸入懸浮粒子更接近空氣質素指標的上限。臭氧層高度上移，導致出現光化學煙霧機會增加，也是令人關注的空氣質素問題。路邊監測站所錄得的空氣質素惡劣情況，是由汽車排放的廢氣所致，在港島及九龍的市區，二氧化氮含量及可吸入懸浮粒子數目尤其偏高。這些地方的空氣污染物微粒大多來自路面行駛的大量柴油車輛。

香港約有一百萬人受過度噪音影響，這些噪音主要來自道路交通噪音。雖然利用規劃措施、樓宇設計及改裝，可在某程度上紓緩噪音問題，但由於香港的發展密度甚高，行人以及在市區居住和工作的市民，將難免繼續受高度噪音所滋擾。

文化遺產功能資產

在本研究中文化遺產基本資源的含義，包括六十七個法定古蹟、八個認定古蹟、四百四十三個已獲評定等級的歷史建築物，以及一百八十四個具特殊考古價值的地點。現時只有法定及認定古蹟受到法例保護，可免受損害或破壞。最近完成的全港考古調查，大大提高了我們對歷史資源的了解。研究顯示，香港最先有人居住的時間，可追溯到新石器時代，即公元前四千年。

當局陸續發現新遺址及鑑定歷史建築物，顯示了香港具有增加文化遺產資源的潛力。可是，這些遺產資源正受到新發展嚴重威脅，尤其在市區內，較古舊的建築物在沒有法例保護的情況下，往往受新發展計劃影響而須拆卸，而不是納入在市區重建計劃內。最具考古資源潛力的地區，大多位於海岸附



近，故此也受到最大的發展壓力。鄉郊地區更是愈來愈受到發展項目滲入所影響，特別在增長地區（如新市鎮），問題尤其顯著。至於私人土地因缺乏發展管制，亦正在對傳統村屋及其他文化遺產構成威脅。

其他自然資產的功能

科學價值

具科學價值的地區，與具生態價值地區，以及重要或獨特的生境和文化遺產有著密切關係。因此，破壞自然、文化及生態資源，不但會損害人類本身的權益，更會堵塞科學探索及研究之門。

存在價值

存在價值源自社會對資源及景物所賦予的價值。自然及生態資源、環境質素及文化遺產，都具有本身的存在價值。然而，這是一個較主觀的概念，會視乎社會的優先次序而定。這些資源倘受到不良影響，存在價值亦會相應減少。

康樂功能

康樂價值是自然資產的其中一個元素，包含了美化市容和教育價值，例如休憩用地、郊野公園、沙灘及自然保護區等。這些地方的康樂價值取決於自然資源的質素及範圍，但諷刺的是，康樂發展又對自然資源本身構成壓力。保存自然資源可吸引或推動康樂發展，但能否保存資源，則取決於如何管理，及能否在康樂設施需求與生態及自然保育價值之間取得平衡。事實上，保存生態及自然保育價值，對提高康樂質素亦大有幫助。



景觀功能

基於香港的地理、地形、生態、氣候及人類活動等因素，令香港已發展地區(城市面貌)和未發展地區，形成多元化的景觀。香港現時並無設立一個綜合制度保護重要的景觀，使免受零散分布、未受管制和有礙觀瞻的發展項目所影響。長久下去，這會減低景觀價值。雖然城市景觀的內在價值為何，不同人會有不同看法，但建立一個景致宜人的都會區，肯定對吸引遊客和市民生活都十分重要。

可持續發展的要意

香港目前的污染問題對環境造成莫大壓力，這會不斷削弱香港保持環境質素(即自然資產)，以及由環境資源吸納及中和人類活動所產生的污染物方面的能力。由此而衍生的「可持續發展」問題，不僅涉及本地層面，更涉及區域及國際層面。香港的空氣質素問題便是最明顯的例子，我們可以見到香港近年來的空氣質素愈來愈受跨界污染物所影響。至於國際層面，香港的環境狀況同樣對環球環境現象有所影響，如環球溫室效應及氣候轉變。瀕臨絕種生物受到威脅，以及海洋污染，同樣反映了這個國際關注的問題的重要性。

我們現時及未來的活動，都對環境帶來影響，要徹底應付這個問題，需要政府、工商界和市民大眾在態度和行動上的改變。要將環境質素不斷下降的趨勢扭轉過來，未來發展必須顧及資源運用效益、社會平等、環境保護及恢復環境質素，以及確認地區發展限制等概念。

我們必須改變現行的組織架構，尋求把促進「可持續發展」的工作推廣至珠江三角洲地區。香港當局與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地方當局應建立策略夥伴聯繫，而不是由個別機構各自採取措施。我們不能低估作出這個轉變的難度，這需要多方努力，也需要政府下定決心。在香港與華南地區複雜的社會經濟關係下，要取得成效，必須在區域資源管理上制訂長遠策略。

香港自然資源現時面對種種問題，要改善這個情況，必須制訂全面綜合的政策和策略，以紓緩環境所受到的壓力。自然保育、運輸及能源方面，現時都缺乏明確而全面的政策。在制訂「可持續發展」的綜合政策時，應着重處理這些範疇。

除上述措施外，改變個人期望及生活方式也是同樣重要，故此社區教育必須同步進行，這樣可讓市民明白推行有關政策和策略的目的，而所帶來的改變也獲得這一代和子孫後代的支持。